

2024 年度
宁化县民政局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3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二、收入决算表	12
三、支出决算表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3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4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0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1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4
第五部分 附件	36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宁化县民政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委、市委、县委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并组织实施我县有关民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

（二）拟订社会团体、非公募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县级社会团体、非公募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进行登记和监督管理，指导并监督管理所属社会组织党建工作。依法对全县宗教活动场所办理法人登记。

（三）牵头拟订社会救助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和城市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

（四）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负责县、乡（镇）、村（社区）的设立、撤销、更名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我县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负责我县地名管理相关工作。

(六)负责国内公民婚姻登记工作，推进婚俗改革。

(七)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八)拟订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九)落实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指导全县儿童福利、困境儿童保障工作，牵头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含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

(十)拟订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社会福利机构的监督管理。组织指导全县福利彩票销售和资金管理工作，管理县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落实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

(十一)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建设和相关政策，指导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建设和志愿者服务记录工作。

(十二)按规定承担安全生产方面相关职责。督促指导殡葬、救助服务、养老、社会福利机构和福利企业落实安全工作。协助做好生产安全事故的相关善后工作。完成县政府交

办的其他安全生产事项。

(十三)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5 个内设机构，其中：
列入 2024 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宁化县民政局	行政单位	16
低保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4
婚姻登记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3
救助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2
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3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宁化县民政局单位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认真落实各级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聚焦“三争”、“抓大促高”等重大工作，深刻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理念，扎实推动基本民生保障、养老服务、福利慈善事业、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等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坚持以人为本，一老一小服务暖民心。一是强基础，补短板。积极向省市争取资金支持 320 万元，完成“长者食堂（助餐点）、居家和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等 11 个为民办实事项目建设，着力提升养老服务水平，补齐养老服务设

施短板。在全县开办乐龄学堂 20 个，探索推行“乐龄学堂+养老”服务模式，助力形成基层党建与乡村治理、农村养老、乡村振兴“三融合”。二是强服务，提质效。持续深化农村数智“1+3+N”服务模式，推动淮土禾坑、曹坊坪上 2 个农村幸福院改革示范点建设，依托新融云数智养老服务平台，为老年人提供助购、助医、助洁、信息管理等服务，汇集各类养老档案数据 7.8 万余条，服务约 15.3 万余人次；扎实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和养老从业人员培训，着力提升养老服务能力，共计培训 200 余人次，探访关爱 3.5 万余人次，探访率达 100%，切实打通养老服务最后“一公里”。通过政府购买社工服务方式，强化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入户关心关爱，开展入户探访关爱共 582 人，服务 2533 人次，进一步织细未成年人“关爱网”。三是强保障，增能力。建立困境儿童“主动保障”机制，灵活运用“铁脚板+大数据”等传统和现代相结合的工作方式，开展“拉网式”全面走访排查，摸排流动及留守儿童 1000 余名，并建档立卡和分级管理；将困境（留守）儿童纳入寒冬送温暖和春节慰问范围，累计慰问 346 人，发放慰问物品共计 1.4 万元。全面落实困难儿童福利保障政策，及时为 266 余名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基本生活保障金 448.76 万余元。不断加大高龄老人和特殊困难老年人保障力度，为符合规定的 80 周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补贴 600 余万元，惠及 11 万余人次；开展重

阳节“敬老爱老”活动，对全县 26 名上百岁老人发放慰问金 5.2 万元，为 11421 名特殊老年人购买意外险共 22.842 万元，有力提升老年人幸福感和获得感。

（二）健全救助体系，一困一残保障兜底线。一是健全机制，强化保障。加大困难群众巡访探视力度，健全完善困难群众主动发现和保障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完善数据共享机制，筑牢民生保障底线。低保标准从 748 元提高至 770 元，特困人员分散供养基本生活标准由 973 元提高到 1001 元，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标准调整为分散供养标准的 1.75 倍，全县累计新增城乡低保 277 户 638 人，退出 226 户 589 人，新增特困 56 人，退出 29 人，为全县 4032 户 7876 名城乡低保、特困对象发放补贴资金 5840 万余元，实现社会救助工作从“人找政策”到“政策找人”的转变。建立两项补贴动态调整机制，将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从每人每月 107 元提高到 114 元，生活困难的重度残疾人一级、二级护理补贴分别从每人每月 128 元提高到 137 元、107 元提高到 114 元，全年约为 9048 名困难残疾人，发放“两项”补贴 1241.35 万元，推动残疾人保障水平不断提升。持续开展残疾人照护服务试点，不断完善贫困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实行集中照护和居家照护相结合的照护模式，将 15 名贫困重度残疾人送入机构集中供养，有效巩固贫困残疾人家庭脱贫成果。二是加强救助，强化帮扶。广泛动员乡（镇）干部、村（社区）

组织加强对因病因残、遭遇突发事件等临时生活困难群众摸排，并及时给予临时救助。全年，共实施临时救助 700 余人次，发放临时救助金 357.63 万元；坚持“热情接待、精准施救、专业救助”服务宗旨，畅通 24 小时求助热线，落实全天候救助服务机制，投入救助资金 20 万余元，救助临时遇困、生活无着、城市流浪等人员 180 余人次，切实织牢民生保障生命线，提升困难群众幸福指数。三是加大关爱，强化服务。持续加强困难群众关心关爱力度，通过电话沟通、微信交流、上门入户等方式开展慰问“送温暖”活动，出动人员 500 余人次，走访慰问困难群众 2000 余人，发放慰问资金 20 万余元、物资 3000 余份。继续实施“福康工程”，为全县 10 名贫困残疾人配置电动轮椅和安装假肢，其中电动轮椅 6 台，安装假肢 3 人，进一步解决贫困残疾人出行不便问题。

（三）强化支持帮扶，老区慈善事业助发展。一是做实慈善事业，推动共同富裕。积极弘扬慈善文化，发挥第三次分配制度作用，鼓励引导各类慈善组织采取资金、物质、服务等多种支持方式，对老、弱、病、残等困难群体进行关爱和帮扶。2024 年度，共实施“乐福善行”项目 28 个，慈善帮扶资金 224.35 万元，帮扶物质 303 件，惠及困难群众 15949 人次。持续开展“爱要让你看见”慈善助老项目，链接爱心医疗企业，争取 100 人次 60 周岁以上白内障患者重见光明

帮扶指标，有力推动慈善事业持续向好发展。二是做好老区事业，助力乡村振兴。积极向上争取中央财政衔接推进老区乡村振兴、苏区办实项目补助资金 110 万元，支持 9 个老区、苏区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受益群众达 6400 余人，有力改善老区农村基础设施，有效推动乡村振兴事业发展。三是做细专项保障，促进社会稳定。着力解决“8491”国防工程建设支前民兵患矽肺病的医疗和生活困难问题，为 111 名服务对象发放生活补助资金 130 万余元。坚持以人为本，救急救难原则，做好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垫付工作，审核垫付 1 人次 4436 元，接受咨询 20 余人次，有效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四）做实专项事务，社会服务供给促稳定。一是严格社会组织管理，维护社会稳定。严格落实上级有关要求，积极开展“僵尸型”社会组织的整治清理工作，目前已注销“僵尸型”社会组织 25 家，并开展社会组织年检工作，全县 284 家社会组织，年检填报率高达 99%，有效推动社会组织健康发展。二是优化一红一白服务，做实民政为民。充分发挥民政专项事务职能作用，以打造“幸福窗口”为目标，将移风易俗及中华传统美德教育等元素融入免费颁证仪式、婚俗改革、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等工作中。今年来，办理婚姻登记服务 1247 件，登记合格率保持 100%，化解婚姻矛盾 49 件。全面落实殡葬服务惠民政策，为全县 130 名困难群众免除丧

葬服务费用 14.98 万元，有力提升婚姻家庭幸福指数和减轻群众“身后事”负担。三是加强地名界线管理，推动平安建设。建立健全平安边界建设工作联席会议、界线界桩管护、纠纷隐患防控处置等相关制度机制，协同政法、林业、自然资源、司法、民宗等部门全面摸排宁化县边界纠纷隐患，深入推进平安边界建设，圆满完成县级闽赣边界巡检任务，切实维护边界地区和谐稳定。扎实开展福建省“乡村著名行动”，完成乡村著名行动地名信息采集上图 640 条，命名乡村道路 33 条，确保区划地名管理更规范。

（五）完善设施供给，重大项目建设惠民生。全力推动，超序时完成养老项目建设。不断加快宁化县老年人养护中心（宁化县福利中心二期）建设进程，超序时完成建设任务目标，完成投资约 4500 万元，并完成运营招标，正在进行收尾移交，将为城区增加 350 张养老床位，有效化解城区一床难求困境。

（六）夯实主体责任，党建工作推动不放松。一是坚持学深悟透，筑牢思想根基。组织党员干部职工集中收听收看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第一议题”、理论学习中心组、“三会一课”等形式学习全会公报、《决定》等重要讲话和文件精神，开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读书班，策划“学报告谈体会”等系列专题报道，广泛宣传大会精神及学习贯彻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典型做法、先进经验，持续掀

起学习宣传贯彻热潮。全年开展干部学习教育 35 次，研讨交流 8 次。二是坚持正风肃纪，推进从严治党。全面对标党中央和县委目标要求，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活动，引导全员原原本本、逐章逐条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论党的自我革命》《习近平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论述摘编》相关篇目。全年组织召开警示教育 15 次，通报违规违纪违法典型案例 20 余例。深入开展专题调研，形成调研报告 2 篇。坚持“严”字当头，严格落实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职责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研究党风廉政建设议题 5 个，高质量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制定民政领域重点工作任务，推动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贯通联动。扎实开展民政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落实“周汇总、月汇报”工作机制，扎实推动专项整治工作走深做实。全年共排查整改问题 40 余个。三是坚持宣传引导，强化意识领域建设。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和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第一时间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年开展党组中心组学习 12 次，交流研讨 6 次，撰写心得体会 20 余篇。牢牢坚持党性原则和正确舆论导向，建立协同报道、素材共享机制，高质量宣传民政业务特色亮点工作。与主流媒体建立常态化交流，在省市县宣传平台和媒体刊发稿件 20 余篇，实现数量质量双提升。严格落实信息报道“三审三校”制度，全年公众号发布

信息超 150 余篇，未发生网络舆情事件。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宁化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415.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95.75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97.0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8.1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895.75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310.96	本年支出合计	11310.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11310.96	总计	11310.9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宁化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11310.96	11310.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97.05	10297.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057.92	1057.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755.60	75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2.32	202.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06.33	10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6.33	10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19.23	11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19.23	11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188.83	118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453.94	453.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694.95	69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38.14	38.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330.17	133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330.17	133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644.39	4644.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16.04	316.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328.35	4328.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418.99	418.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70.53	37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8.46	48.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196.01	1196.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8.90	10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87.11	1087.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30.80	23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30.80	23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	4.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	4.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16	118.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8.16	118.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8.16	118.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895.75	895.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52.85	552.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52.85	552.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42.90	34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42.90	342.9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宁化县民政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合计	11310.96	755.60	10555.3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97.05	755.60	9541.45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057.92	755.60	302.32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755.60	755.6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2.32	0.00	202.32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06.33	0.00	106.33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6.33	0.00	106.33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19.23	0.00	119.23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19.23	0.00	119.23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188.83	0.00	1188.83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453.94	0.00	453.94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694.95	0.00	694.95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80	0.00	1.8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38.14	0.00	38.14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330.17	0.00	1330.17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330.17	0.00	1330.17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644.39	0.00	4644.39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16.04	0.00	316.04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328.35	0.00	4328.35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418.99	0.00	418.99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70.53	0.00	370.53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8.46	0.00	48.46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196.01	0.00	1196.01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8.90	0.00	108.9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87.11	0.00	1087.11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30.80	0.00	230.8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30.80	0.00	230.8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	0.00	4.39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	0.00	4.39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16	0.00	118.16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8.16	0.00	118.16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8.16	0.00	118.16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895.75	0.00	895.75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52.85	0.00	552.85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52.85	0.00	552.85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42.90	0.00	342.9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42.90	0.00	342.9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宁化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415.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895.75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97.05	10297.05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8.16	118.16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895.75	0.00	895.75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310.96	本年支出合计	11310.96	10415.20	895.7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1310.96	总计	11310.96	10415.20	895.7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宁化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415.20	755.60	9659.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97.05	755.60	9541.4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057.92	755.60	302.32
2080201	行政运行	755.60	755.6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00.00	0.00	10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2.32	0.00	202.32
20807	就业补助	106.33	0.00	106.33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6.33	0.00	106.33
20808	抚恤	119.23	0.00	119.2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19.23	0.00	119.23
20810	社会福利	1188.83	0.00	1188.83
2081001	儿童福利	453.94	0.00	453.94
2081002	老年福利	694.95	0.00	694.95
2081006	养老服务	1.80	0.00	1.8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38.14	0.00	38.14
20811	残疾人事业	1330.17	0.00	1330.1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330.17	0.00	1330.1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644.39	0.00	4644.39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16.04	0.00	316.04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328.35	0.00	4328.35
20820	临时救助	418.99	0.00	418.99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70.53	0.00	370.53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8.46	0.00	48.46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196.01	0.00	1196.01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8.90	0.00	108.9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87.11	0.00	1087.11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30.80	0.00	230.8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30.80	0.00	230.8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	0.00	4.3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	0.00	4.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16	0.00	118.1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8.16	0.00	118.1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8.16	0.00	118.1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宁化县民政局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7.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97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1.82	30201	办公费	5.57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4.98	30202	印刷费	3.32	310	资本性支出	3.13
30103	奖金	74.09	30203	咨询费	0.8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3
30107	绩效工资	12.96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65	30206	电费	5.5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53	30207	邮电费	2.4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5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6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3	30211	差旅费	3.08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7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67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81	30215	会议费	1.1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0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4.5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48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7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8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92.50	公用经费合计					63.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宁化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2.52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5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50
3. 公务接待费	6	2.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宁化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0.00	895.75	895.75	0.00	895.75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895.75	895.75	0.00	895.75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52.85	552.85	0.00	552.85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52.85	552.85	0.00	552.85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342.90	342.90	0.00	342.9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342.90	342.90	0.00	342.9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宁化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2024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11310.96 万元，支出总计 11310.96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2572.33 万元，下降 18.53%，主要是福利中心二期及殡葬服务中心项目拨款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11310.9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02.99万元，下降13.09%，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415.20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95.75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11310.9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72.33万元，下降18.53%，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755.60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692.50 万元，公用支出 63.10 万元。

2. 项目支出 10555.36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1310.96 万元，支出总计 11310.96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2572.33 万元，下降 18.53%，主要是：福利中心二期及殡葬服务中心项目拨款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0415.2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35.44 万元，增长 6.50%，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201-行政运行支出 755.6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2.36 万元，下降 4.11%。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经费减少。

(二) 2080208-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支出 10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社区数量与上年一样。

(三) 2080299-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支出 202.3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8.30 万元，增长 274.5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 2018-2022 年度养老机构补贴配套支出和购买专业社工服务支出。

(四) 2080799-其他就业补助支出支出 106.3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7.17 万元，增长 116.29%。主要原因是归还往年代垫志愿者五险支出。

(五) 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支出 119.2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37 万元，增长 0.31%。主要原因是“8491”国防工程支前民兵患矽肺病的死亡人数增加导致的丧葬费支出增加。

(六) 2081001-儿童福利支出 453.9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18 万元，下降 0.70%。主要原因是孤儿人数减少。

(七) 2081002-老年福利支出 694.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44 万元，增长 4.11%。主要原因是老龄人数增加。

(八) 2081006-养老服务支出 1.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9.20 万元，下降 97.05%。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农村幸福院质量提升奖补资金。

(九) 2081099-其他社会福利支出支出 38.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62.75 万元，下降 81.01%。主要原因是减少了社区居家养老政府购买服务、购买专业社工服务和农村幸福院中餐补助项目资金。

(十) 2081107-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支出 1330.1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0.69 万元，增长 17.77%。主要原因是补贴标准提高。

(十一) 2081901-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支出 316.0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19 万元，增长 1.34%。主要原因是标准提高。

(十二) 2081902-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支出 4328.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2.78 万元，增长 4.41%。主要原因是标准提高、人数增加。

(十三) 2082001-临时救助支出支出 370.5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5 万元，增长 0.47%。主要原因是救助人数增加。

(十四) 2082002-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支出 48.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85 万元，增长 135.1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福蕾计划”项目。

(十五) 2082101-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支出 108.9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8.79 万元，增长 81.17%。主要原因是标准提高、人数增加。

(十六) 2082102-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支出 1087.1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56 万元，增长 2.12%。主要原因是标准提高、人数增加。

(十七) 2082502-其他农村生活救助支出 230.80 万元，较

上年决算数增加 180.34 万元，增长 357.39%。主要原因是新增了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补助。

(十八)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 4.3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39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支出了孤儿基本生活补助。

(十九) 21099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支出 118.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8.1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了低保特困等人员全民健康商业补充医疗保险。

(二十) 2080207-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99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地名普查经费。

(二十一) 2081004-殡葬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殡葬服务中心项目费。

(二十二) 2120201-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9.84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减少了乡村公益性骨灰楼堂建设项目。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895.7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207.78 万元，下降 78.17%，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290402-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

安排的支出支出 552.8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233.65 万元，下降 80.16%。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殡葬服务中心建设和福利中心二期建设项目资金。

（二）2296002-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支出 342.9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74.12 万元，下降 73.96%。主要原因是减少了福利中心二期项目资金。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55.6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92.5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63.1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5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3.33%；较上年减少 0.10 万元，下降 3.82%。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过紧日子。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 2024 年本单位未组织出国活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5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0.08 万元，下降 13.79%。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

置 0 辆，主要是：2024 年本单位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5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0.08 万元，下降 13.79%。主要是根据闽政办【2020】19 号文件精神，过紧日子，压缩开支。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0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1.82%；较上年减少 0.02 万元，下降 0.98%。主要是节约开支过紧日子。累计接待 25 批次、121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 14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宁财预指【2024】10 号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宁财预指【2024】10 号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宁财预指【2024】10 号城市特困、宁财预指【2024】10 号农村特困、2024 年低保老人高龄补贴、完全失能老人护理补贴、低保、特困等人员全民健康商业补充医疗保险、“8491”国防工程支前民兵患矽肺病的医疗和生活县级困难补助、收养评估费、80 岁及以上高龄老人补贴、老年人意外险、2018-2020 年度养老机构补贴配套资金、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购买专业社工服务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3708.15 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14 个项目实施单位评价，分别是宁财预指【2024】10

号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宁财预指【2024】10号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宁财预指【2024】10号城市特困、宁财预指【2024】10号农村特困、2024年低保老人高龄补贴、完全失能老人护理补贴、低保、特困等人员全民健康商业补充医疗保险、“8491”国防工程支前民兵患矽肺病的医疗和生活县级困难补助、收养评估费、80岁及以上高龄老人补贴、老年人意外险、2018-2020年度养老机构补贴配套资金、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购买专业社工服务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3708.15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13个、0个、1个、0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3.1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54万元下降8.07%。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过紧日子。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3.2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6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8.6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3.2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43.2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

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机关日常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8491”国防工程支前民兵患矽肺病的医疗和生活县级困难补助								
主管部门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项目概况			“8491”国防工程建设支前民兵患矽肺病的医疗和生活困难补助，其中三期患者医疗和生活补助标准每人每年 1.97 万元，二期患者医疗和生活补助标准每人每年 1.2 万元，一期患者医疗和生活补助标准每人每年 0.64 万元，疑似矽肺病患者补助标准每人每年 0.15 万元，死亡矽肺病患者补助标准每人每年 0.6 万元。								
主要成效			保障“8491”国防工程建设支前民兵患矽肺病的医疗和生活困难补助，减轻矽肺病患者负担，维护了社会和谐与稳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2.00		11.64	10	97.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2.00		11.64	—	97.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8491”国防工程患矽肺病支前民兵给予资金补助，缓解患者的医疗和生活困难压力，维护该群体的安定稳定，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该项目全年共预算 119.38 万元（其中省级资金 83.57 万元、市级资金 23.88 万元、县级资金 11.94 万元），县级实际支出 11.644 万元（不含省市）。对“8491”国防工程患矽肺病支前民兵给予资金补助，缓解患者的医疗和生活困难压力，维护该群体的安定稳定，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完成预计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矽肺病患者医疗和生活补助经费		≤12 万元		11.64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助对象覆盖面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矽肺病患者对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6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矽肺病患者人数		≥111 人		111	10	10		
		质量指标	矽肺病患者认定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给付及时性		≤60 日		60	20	2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80 岁及以上高龄老人补贴								
主管部门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项目概况			对全县 9000 多个 80 周岁及以上高龄老人发放补贴 672. 36 万元								
主要成效			2024 年度实际发放高龄补贴 649. 68 万元，惠及 115376 人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2. 36	672. 36		649. 68	10	96. 63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72. 36	672. 36		649. 68	—	96. 63			
	其他资金		0. 00	0. 00		0. 00	—	0. 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0	0. 00		0. 00	—	0. 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 80-89 周岁老人每人每月发放高龄补贴 50 元，为 90-99 周岁老人每人每月发放高龄补贴 100 元，为 100 周岁及以上老人每人每月发放高龄补贴 300 元，提高高龄老人幸福指数。					2024 年度实际发放高龄补贴 649. 68 万元，惠及 115376 人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人次		≥100000 人次		115376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生活补贴		≤671. 36 万元		649. 68	10	10	高龄老人新增导致超出金额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压力减轻率		≥85%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18-2020 年度养老机构补贴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项目概况			2018-2020 年度养老机构补贴配套资金一共 118.24 万元，包括宁化县国德老年公寓一次性开办补助资金 89.6 万元和床位运营补贴 28.64 万元。								
主要成效			宁化县国德老年公寓一次性开办补助 89.6 万元，床位运营补贴 28.64 万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8.24	118.24		118.2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8.24	118.24		118.24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18-2020 年度养老机构补贴配套资金一共 118.24 万元，包括宁化县国德老年公寓一次性开办补助资金 89.6 万元和床位运营补贴 28.64 万元。					宁化县国德老年公寓一次性开办补助 89.6 万元，床位运营补贴 28.64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贴		≤28.64 万元		28.64	5	5		
			宁化国德老年公寓一次性开办补助资金		≤89.6 万元		89.6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每千名老人拥有养老床位数		≥40 张		5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理型床位运营补贴的年平均入住床位数		≥156.87 张		198.09	10	10		
			非护理型床位运营补贴的年平均入住床位数		≥98.21 张		152.67	10	10		
		质量指标	床位运营补贴人头到位率		≥100%		350.76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8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低保老人高龄补贴								
主管部门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项目概况			县财政下达民政局 2024 年低保老人高龄补贴经费 10.08 万元，民政局每月按时足额拨付各乡镇，并督促各乡镇做到了专款专用。								
主要成效			本年度实际发放 80 周岁以上低保高龄补贴 42.4 万元（其中使用县级财政资金 10.08 万元），惠及 4240 人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08		10.0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0.08		10.08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低保老人发放高龄补贴 10.08 万元				本年度实际发放 80 周岁以上低保高龄补贴 42.4 万元（其中使用县级财政资金 10.08 万元），惠及 4240 人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 80 岁以上低保高龄补贴发放总金额		≤10.08 万元		10.08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80 岁以上低保高龄补贴发放比例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 80 岁以上低保高龄老人补贴人数		≥350 人		353	20	20		
		质量指标	80 岁以上低保高龄老人补贴资金使用合规性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项目概况			对城乡低保家庭中的残疾人、家庭年人均收入在当地城乡低保标准 100%-130%的重度残疾人、60 周岁以上无固定收入的重度残疾人落实每人每月 114 元生活补贴；为生活困难的一级重度残疾人每人每月发放 137 元护理补贴，为非生活困难的一级重度残疾人每人每月发放 115 元护理补贴，为生活困难的二级重度残疾人每人每月发放 114 元护理补贴，为非生活困难的二级重度残疾人每人每月发放 85 元护理补贴。								
主要成效			2024 年总共支出金额 1241. 33 万元，其中县级资金支出 203. 32 万元，惠及人次 107417 人次，完成预算目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5. 39	255. 39		203. 32	10	79. 61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5. 39	255. 39		203. 32	—	79. 61			
	其他资金		0. 00	0. 00		0. 00	—	0. 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0	0. 00		0. 00	—	0. 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贯彻执行《福建省民政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残疾人联合会联合印发<关于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体表工作的通知>》，残疾人两项补贴实行专款专用、专账核算，实行社会化发放，防止资金被挤占挪用。				2024 年总共支出金额 1241. 33 万元，其中县级资金支出 203. 32 万元，惠及人次 107417 人次，完成预算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人次		≥110638 人次		107417	20	19. 42	人数无法准确估计，目标值设置过高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按月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		≤255. 39 万元		203. 32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人员覆盖率		≥100%		100	30	3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96%		100	10	10	无偏差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4. 42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低保、特困等人员全民健康商业补充医疗保险								
主管部门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项目概况			为 7887 名低保、特困等人员投保全民健康商业补充医疗保险								
主要成效			2024 年度支出 118.155 万元为四类对象购买全民健康商业补充医疗保险，惠及 7877 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18.16		118.1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18.16		118.16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 7887 名低保、特困等人员投保全民健康商业补充医疗保险					2024 年度支出 118.155 万元为四类对象购买全民健康商业补充医疗保险，惠及 7877 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险费用		≤118.155 万元		118.15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险保障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低保、特困等对象满意度		≥95%		99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低保、特困等人员人数		≥7887 人次		7877	20	19.97	人员数据有调整，最后确定投保人员名单时，有死亡人员，对死亡人员进行了核减。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9.97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购买专业社工服务								
主管部门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项目概况			购买专业社工服务								
主要成效			一、社工站建设模式方面：创新赋能社会工作，探索乡镇社工服务站建设，打造山区社工站“1458”模式，助力乡村振兴。								
			二、链接各界资源方面：社工站积极推进“五社联动”，统筹协调辖区内多方资源，积极调动当地志愿力量。汇聚多元服务力量，联动义剪志愿服务团队等社会组织的力量，三明华夏眼科医院等爱心企业的力量，汇聚各方力量形成了服务共同体。2024 年 1 月至 5 月，链接社会慈善资源帮助困难群众折合人民币达 2.3 万余元。社工站以“多元参与、协同共治”为理念，整合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县妇联、红十字会、学校等职能部门的力量以及辖区内其他各种力量参与困难群众关心关爱工作，强化公众在社会治理中的主体能动作用。2024 年 1 月至 5 月，发动志愿者参与助老、助幼、助困等志愿服务 60 余人次。								
			三、获奖荣誉方面：2023 年度三明市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优秀案例大赛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在三明举办：我中心申报的《托起幸福“夕阳红”小组工作方法在居民自组织培育中的应用——以茶湖江村“幸福”广场舞队培育为例》、《“耆彩领袖，互助养老”以方田村培育网格化助老员志愿服务队为例》2 个案例斩获大赛三等奖；申报的《“织密保护网，赋能共成长”曹坊镇儿童友好村居打造案例》获得优秀奖。								
			四、宣传报道方面：在宁化广播电视台、宁化在线等官方媒体以及自媒体发布 32 篇，合计浏览量 4238 人次，获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11.72	52.14	10	24.63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11.72	52.14	—	24.63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协助乡镇民政办开展事务性工作；2. 阵地打造；3. 常态化巡访服务；4. 个案服务；5. 能力提升；6. 镇级主题活动；7. 村（社区）小型专项活动；8. 志愿者队伍组建与服务开展；9. 其他工作。				目标达成。 1. 协助 16 个乡镇民政办开展事务性工作；2. 打造 1 个社工总站、5 个片区中心站、16 个乡镇社工站服务阵地；3. 开展常态化巡访服 3211 人次；4. 开展个案服务 5 个；5. 开展能力提升培训 2 次；6. 开展镇级主题活动 5 场，累计服务 508 人次；7. 开展村（社区）小型专项活动 78 节次，累计服务 2098 人次；8. 志愿者队伍组建与服务开展累计 60 人次；9. 其他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买专业社工服务		≤211.72 万元		52.14	10	10	52.14 万元为县级资金，其余为省级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压力减轻率		≥95%		97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工项目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的乡镇数		≥16 个		16	10	10		
			惠及人次		≥3000 人次		5653	10	10		
		质量指标	服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服务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老年人意外险								
主管部门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项目概况			对全县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年人、民政部门负责的城乡特困供养老年人和优抚老年人进行意外伤害保险投保，预计发放 22.84 万元，惠及 11421 人次。								
主要成效			本年度购买老年人意外伤害险共支出 22.8420 万元，惠及 11421 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56	23.56		22.84	10	96.94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56	23.56		22.84	—	96.94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县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年人、民政部门负责的城乡特困供养老年人和优抚老年人进行意外伤害保险投保，预计发放 23.56 万元。					本年度购买老年人意外伤害险共支出 22.8420 万元，惠及 11421 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意外伤害保险的老年人的数量		≥10000 人		11421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参保率		≥9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参保资金的标准		≤20 元/年		2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参保资金覆盖率		≥9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慰问对象满意度		≥80%		9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宁财预指【2024】10 号城市特困								
主管部门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宁财预指【2024】10 号文件，发放城市特困补助金。								
主要成效			本年度实际发放城市特困 88.5376 万元(其中县级支出 68.9 万元)，惠及 438 人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68.90		68.9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68.90		68.9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特困人员提供基本生活、照料服务、疾病治疗、住房救助、教育救助、殡葬服务等方面的保障，做到应救尽救、应养尽养。					本年度实际发放城市特困 88.5376 万元(其中县级支出 68.9 万元)，惠及 438 人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特困资金		≤68.9 万元		68.9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特困对象保障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特困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城市特困人数		≥432 人		438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城市特困资金及时按月发放率		≥100%		95	10	9.5	2024 年 1 月指标下拨迟，导致 1 月资金未能在 10 日前发放到位。后续积极对接财政，尽早申请指标和资金。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9.5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宁财预指【2024】10 号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项目概况			为城市低保对象发放救助，提供保障								
主要成效			本年度实际发放城市低保 316.04 万元（其中县级资金 116.0443 万元），惠及 5309 人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31.20		116.04		10	88.45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31.20		116.04		—	88.45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保障城市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做到应保尽保。					本年度实际发放城市低保 316.04 万元（其中县级资金 116.0443 万元），惠及 5309 人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城市低保人数		≥5340 人次		5309	20	19.88	低保实行动态管理，2024 年城市低保中死亡等不符合低保保障条件对象较多。后续将组织乡镇加大因病、因残等导致困难群众的排查。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城市低保资金及时按月发放率		≥100%		98	10	9.8	2024 年 1 月指标下拨迟，导致 1 月资金未能在 10 日前发放到位。后续积极对接财政，尽早申请指标和资金。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低保资金		≤131.2 万元		116.0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低保对象保障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低保对象满意度		≥95%		96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6.68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宁财预指【2024】10 号农村特困								
主管部门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宁财预指【2024】10 号文件，发放农村特困补助金。								
主要成效			本年度实际发放农村特困 1107.4675 万元(其中县级支出 687.1051 万元)，惠及 6715 人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721.82		687.11	10	95.19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721.82		687.11	—	95.1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特困人员提供基本生活、照料服务、疾病治疗、住房救助、教育救助、殡葬服务等方面的保障，做到应救尽救、应养尽养。					本年度实际发放农村特困 1107.4675 万元(其中县级支出 687.1051 万元)，惠及 6715 人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特困资金		≤721.82 万元		687.1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特困对象保障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特困对象满意度		≥95%		98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农村特困人数		≥6636 人		6715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农村特困资金及时按月发放率		≥100%		98	10	9.8	2024 年 1 月指标下拨迟，导致 1 月资金未能在 10 日前发放到位。后续积极对接财政，尽早申请指标和资金。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6.8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宁财预指【2024】10 号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项目概况			为农村低保对象发放救助，提供保障								
主要成效			本年度实际发放农村低保 4328.3475 万元（其中县级资金 960.88 万元），惠及 81321 人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361.43		960.88		10	70.58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361.43		960.88		—	70.58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保障农村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做到应保尽保。					本年度实际发放农村低保 4328.3475 万元（其中县级资金 960.88 万元），惠及 81321 人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农村低保人数		≥81288 人次		81321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农村低保资金及时按月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低保资金		≤1361.43 万元		960.88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低保对象保障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低保对象满意度		≥95%		97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收养评估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项目概况			通过将收养评估项目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开展收养评估不收取任何费用，规范收养评估工作，减轻收养家庭经济压力，保障收养评估工作顺利进行。						
主要成效			2024 年度收养 0 件，2024 年所支付的 0.9 万元为支付 2023 年收养费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0.00	0.9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0.00	0.9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将收养评估项目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开展收养评估不收取任何费用，规范收养评估工作，减轻收养家庭经济压力，保障收养评估工作顺利进行。				2024 年度收养 0 件，2024 年所支付的 0.9 万元为支付 2023 年收养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收养评估费	≤3 万元		0.9	10	10	支付 2023 年收养费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收养人覆盖率	≥100%		100	30	30	支付 2023 年收养费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养人满意度	≥95%		0	10	0	2024 年收养 0 件，没有满意度评估对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人数	≥6 人		0	10	0	按实际需求办理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及时率	≥90%		10	10	1.11	支付 2023 年收养费用
总分值、评价总分（S）							61.11		
评价等级		中（80>S≥6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因为年底财务系统关账，一直在等财务系统重新开账，导致 23 年的费用支付不及时			今后将提前做好计划，按时支付本年的资金费用，避开年底财务关账的节点。		
				收养人数无法准确预计，因此收养评估费支出也无法预估，导致收养评估费支出与预算相差较远			收养人数目标值往年设置太高，与实际情况相差较远，今后按近年收养情况适当调整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完全失能老人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宁化县民政局		
项目概况			低保对象、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中完全失能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不低于 200 元护理补贴						
主要成效			本年度给完全失能老人共发放补助 0.38 万元(其中使用县级资金支付 0.29 万元，使用省级资金支付 0.09 万元)， 共惠及 18 人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29	0.29	0.29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29	0.29	0.29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完全失能老人的基本护理需求，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十条措施的通知》（闽政办[2017]67 号）和《关于进一步促进养老机构健康发展十条措施的通知》（闽政办[2017]68 号）要求，以老年人服务券（卡）等方式向全省低保对象、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中完全失能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不低于 200 元护理补贴				本年度给完全失能老人共发放补助 0.38 万元(其中使用县级资金支付 0.29 万元，使用省级资金支付 0.09 万元)， 共惠及 18 人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人次	≥20 人		18	20	18	完全失能老年人数量按 24 年实际情况填写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全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	≤0.29 万元		0.29	10	10	完全失能老人增加，1~6 月完全失能老人数量为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压力减轻率	≥8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8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低估完全失能老人人口增速，资金发放指标参考上年设置，与本年完全失能老人情况超出预期。			成本指标资金应设更贴合本年实际，应合理预估完全失能老人人口数量，保证每月及时发放完全失能护理补贴。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4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80 岁及以上高龄老人补贴)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对全县 9000 多个 80 周岁及以上高龄老人发放补贴 672.36 万元

(二) 主要成效

2024 年度实际发放高龄补贴 649.68 万元，惠及 115376 人次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生活补贴(万元)，目标值 671.36，完成值 649.68，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惠及人次(人次)，目标值 100000，完成值 115376，分值 20，得分 20。

2、质量指标

1) 资金发放合规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补贴发放及时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生活压力减轻率(%), 目标值 85, 完成值 100, 分值 30, 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目标群体满意度(%), 目标值 90, 完成值 95,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对城乡低保家庭中的残疾人、家庭年人均收入在当地城乡低保标准 100%-130%的重度残疾人、60 周岁以上无固定收入的重度残疾人落实每人每月 114 元生活补贴；为生活困难的一级重度残疾人每人每月发放 137 元护理补贴，为非生活困难的一级重度残疾人每人每月发放 115 元护理补贴，为生活困难的二级重度残疾人每人每月发放 114 元护理补贴，为非生活困难的二级重度残疾人每人每月发放 85 元护理补贴。

(二) 主要成效

2024 年总共支出金额 1241.33 万元，其中县级资金支出 203.32 万元，惠及人次 107417 人次，完成预算目标。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4.42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残疾人两项补贴(万元)，目标值 255.39，完成值 203.32，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惠及人次(人次)，目标值 110638，完成值 107417，分值 20，得分 19.42。

2、质量指标

1)资金使用合规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资金及时按月发放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补贴人员覆盖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30，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残疾人满意度(%），目标值 96，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收养评估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通过将收养评估项目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开展收养评估不收取任何费用，规范收养评估工作，减轻收养家庭经济压力，保障收养评估工作顺利进行。

(二) 主要成效

2024 年度收养 0 件，2024 年所支付的 0.9 万元为支付 2023 年收养费用。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61.11 分，等级为中，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3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收养评估费(万元)，目标值 3，完成值 0.9，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惠及人数(人)，目标值 6，完成值 0，分值 10，得分 0。

2、质量指标

1) 项目资金使用合规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

值 20，得分 20。

3、时效指标

1) 资金使用及时率(%), 目标值 90, 完成值 10, 分值 10, 得分 1.11。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收养人覆盖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30, 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收养人满意度(%), 目标值 95, 完成值 0, 分值 10, 得分 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 因为年底财务系统关账, 一直在等财务系统重新开账, 导致 23 年的费用支付不及时

2. 收养人数无法准确预计, 因此收养评估费支出也无法预估, 导致收养评估费支出与预算相差较远

(二) 改进措施

1. 今后将提前做好计划, 按时支付本年的资金费

用，避开年底财务关账的节点。

2. 收养人数目标值往年设置太高,与实际情况相差较远,今后接近年收养情况适当调整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完全失能老人护理补贴)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低保对象、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中完全失能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不低于 200 元护理补贴

(二) 主要成效

本年度给完全失能老人共发放补助 0.38 万元(其中使用县级资金支付 0.29 万元,使用省级资金支付 0.09 万元),共惠及 18 人次。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8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完全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万元),目标值 0.29,完成值 0.29,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惠及人次(人),目标值 20,完成值 18,分值 20,得分

18。

2、质量指标

1) 补贴发放及时率(%), 目标值 9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资金支付及时率(%), 目标值 9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生活压力减轻率(%), 目标值 80, 完成值 100, 分值 30, 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目标群体满意度(%), 目标值 8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 低估完全失能老人人口增速, 资金发放指标参考上年设置, 与本年完全失能老人情况超出预期。

(二) 改进措施

1. 成本指标资金应设更贴合本年实际,应合理预估完全失能老人人口数量,保证每月及时发放完全失能护理补贴。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低保老人高龄补贴)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县财政下达民政局 2024 年低保老人高龄补贴经费 10.08 万元，民政局每月按时足额拨付各乡镇，并督促各乡镇做到了专款专用。

(二) 主要成效

本年度实际发放 80 周岁以上低保高龄补贴 42.4 万元（其中使用县级财政资金 10.08 万元），惠及 4240 人次。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全年 80 岁以上低保高龄补贴发放总金额(万元)，目标值 10.08，完成值 10.08，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发放 80 岁以上低保高龄老人补贴人数(人)，目标值 350，完成值 353，分值 20，得分 20。

2、质量指标

1)80 岁以上低保高龄老人补贴资金使用合规性(%), 目标值 95,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补贴发放及时率(%), 目标值 9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80 岁以上低保高龄补贴发放比例(%),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30, 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目标群体满意度(%), 目标值 9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8491”国防工程支前民兵患矽肺病的医疗和生活县级困难补助）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8491”国防工程建设支前民兵患矽肺病的医疗和生活困难补助，其中三期患者医疗和生活补助标准每人每年 1.97 万元，二期患者医疗和生活补助标准每人每年 1.2 万元，一期患者医疗和生活补助标准每人每年 0.64 万元，疑似矽肺病患者补助标准每人每年 0.15 万元，死亡矽肺病患者补助标准每人每年 0.6 万元。

（二）主要成效

保障“8491”国防工程建设支前民兵患矽肺病的医疗和生活困难补助，减轻矽肺病患者负担，维护了社会和谐与稳定。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矽肺病患者医疗和生活补助经费(万元)，目标值 12，完成值 11.644，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保障矽肺病患者人数(人)，目标值 111，完成值 111，分值 10，得分 10。

2、质量指标

1)矽肺病患者认定合格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资金给付及时性(日)，目标值 60，完成值 60，分值 20，得分 2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受助对象覆盖面(%），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30，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矽肺病患者对工作人员满意度(%），目标值 90，完成值 96，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购买专业社工服务)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购买专业社工服务

(二) 主要成效

一、社工站建设模式方面：创新赋能社会工作，探索乡镇社工服务站建设，打造山区社工站“1458”模式，助力乡村振兴。

二、链接各界资源方面：社工站积极推进“五社联动”，统筹协调辖区内多方资源，积极调动当地志愿力量。汇聚多元服务力量，联动义剪志愿服务团队等社会组织的力量，三明华夏眼科医院等爱心企业的力量，汇聚各方力量形成了服务共同体。2024 年 1 月至 5 月，链接社会慈善资源帮助困难群众折合人民币达 2.3 万余元。社工站以“多元参与、协同共治”为理念，整合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县妇联、红十字会、学校等职能部门的力量以及辖区内其他各种力量参与困难群众关心关爱工作，强化公众在社会治理中的主体能动作用。2024 年 1 月至 5 月，发动志愿者参与助老、助幼、助困等志愿服务 60 余人次。

三、获奖荣誉方面：2023 年度三明市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优秀案例大赛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在三明举办：我中心申报的《托起幸福“夕阳红”小组工作方法在居民自组织培育中的应用——以茶湖江村“幸福”广场舞队培育为例》、《“耆彩领袖，互助养老”以方田村培育网格化助老员志愿服务队为例》2 个案例斩获大赛三等奖；申报的《“织密保护网，赋能共成长”曹坊镇儿童友好村居打造案例》获得优秀奖。

四、宣传报道方面：在宁化广播电视台、宁化在线等官方媒体以及自媒体发布 32 篇，合计浏览量 4238 人次，获得了良

好的社会效应。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7 个，实际完成 7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购买专业社工服务(万元)，目标值 211.72，完成值 52.14，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覆盖的乡镇数(个)，目标值 16，完成值 16，分值 10，得分 10。

2) 惠及人次(人次)，目标值 3000，完成值 5653，分值 10，得分 10。

2、质量指标

1) 服务完成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服务及时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生活压力减轻率(%), 目标值 95, 完成值 97, 分值 30, 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社工项目受益群众满意度(%), 目标值 9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18-2020 年度养老机构补贴配套资金)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2018-2020 年度养老机构补贴配套资金一共 118.24 万元,包括宁化县国德老年公寓一次性开办补助资金 89.6 万元和床位运营补贴 28.64 万元。

(二) 主要成效

宁化县国德老年公寓一次性开办补助 89.6 万元,床位运营补贴 28.64 万元。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8 个,实际完成 8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贴(万元),目标值 28.64,完成值 28.64,分值 5,得分 5。

2) 宁化国德老年公寓一次性开办补助资金(万元),目标值 89.6,完成值 89.6,分值 5,得分 5。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护理型床位运营补贴的年平均入住床位数(张),目标值

156.87，完成值 198.09，分值 10，得分 10。

2) 非护理型床位运营补贴的年平均入住床位数(张)，目标值 98.21，完成值 152.67，分值 10，得分 10。

2、质量指标

1) 床位运营补贴人头到位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350.76，分值 10，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补贴发放及时性(%），目标值 8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每千名老人拥有养老床位数(张)，目标值 40，完成值 50，分值 30，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值 9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低保、特困等人员全民健康商业补充医疗保险）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 7887 名低保、特困等人员投保全民健康商业补充医疗保险

（二）主要成效

2024 年度支出 118.155 万元为四类对象购买全民健康商业补充医疗保险，惠及 7877 人。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9.97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保险费用(万元)，目标值 118.155，完成值 118.155，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惠及低保、特困等人员人数(人次)，目标值 7887，完成值 7877，分值 20，得分 19.97。

2、质量指标

1) 资金使用合规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及时发放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保险保障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30, 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低保、特困等对象满意度(%), 目标值 95, 完成值 99,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宁财预指【2024】10 号城市特困)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根据宁财预指【2024】10 号文件，发放城市特困补助金。

(二) 主要成效

本年度实际发放城市特困 88.5376 万元(其中县级支出 68.9 万元)，惠及 438 人次。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9.5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城市特困资金(万元)，目标值 68.9，完成值 68.9，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惠及城市特困人数(人)，目标值 432，完成值 438，分值 20，得分 20。

2、质量指标

1) 资金使用合规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城市特困资金及时按月发放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95, 分值 10, 得分 9.5。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城市特困对象保障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30, 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城市特困对象满意度(%), 目标值 95,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宁财预指【2024】10 号农村特困)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根据宁财预指【2024】10 号文件，发放农村特困补助金。

(二) 主要成效

本年度实际发放农村特困 1107.4675 万元(其中县级支出 687.1051 万元)，惠及 6715 人次。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6.8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农村特困资金(万元)，目标值 721.82，完成值 687.11，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惠及农村特困人数(人)，目标值 6636，完成值 6715，分值 20，得分 20。

2、质量指标

1) 资金使用合规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农村特困资金及时按月发放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98, 分值 10, 得分 9.8。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农村特困对象保障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30, 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农村特困对象满意度(%), 目标值 95, 完成值 98,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老年人意外险)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对全县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年人、民政部门负责的城乡特困供养老年人和优抚老年人进行意外伤害保险投保，预计发放 22.84 万元，惠及 11421 人次。

(二) 主要成效

本年度购买老年人意外伤害险共支出 22.8420 万元，惠及 11421 人。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参保资金的标准

(元/年

)，目标值 20，完成值 20，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购买意外伤害保险的老年人的数量

(人

)，目标值 10000

，完成值 11421，分值 20，得分 20。

2、质量指标

1)资金使用合规率

(%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参保率

(%

)，目标值 90

，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参保资金覆盖率

(%

)，目标值 90，完成值 100，分值 30，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慰问对象满意度

(%

)，目标值 80，完成值 95，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宁财预指【2024】10 号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为农村低保对象发放救助，提供保障

(二) 主要成效

本年度实际发放农村低保 4328.3475 万元（其中县级资金 960.88 万元），惠及 81321 人次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农村低保资金(万元)，目标值 1361.43，完成值 960.88，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惠及农村低保人数(人次)，目标值 81288，完成值 81321，分值 20，得分 20。

2、质量指标

1) 资金使用合规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 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农村低保资金及时按月发放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农村低保对象保障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30, 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农村低保对象满意度(%), 目标值 95, 完成值 97,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宁财预指【2024】10 号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为城市低保对象发放救助，提供保障

(二) 主要成效

本年度实际发放城市低保 316.04 万元（其中县级资金 116.0443 万元），惠及 5309 人次。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6.68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4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城市低保资金(万元)，目标值 131.2，完成值 116.04，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惠及城市低保人数(人次)，目标值 5340，完成值 5309，分值 20，得分 19.88。

2、质量指标

1) 资金使用合规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城市低保资金及时按月发放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98，分值 10，得分 9.8。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城市低保对象保障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30，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城市低保对象满意度(%），目标值 95，完成值 96，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